

2019科技法制前瞻論壇 打造更成熟之人工智慧及資料運用法制環境

(中央社訊息服務20191016 09:32:38)



行政院科技會報辦公室蔡志宏執行秘書（中）、中央研究院資訊創新研究中心黃彥男主任（右五）、國立臺北大學法律學系李榮耕教授（左五）、微軟全球助理法務長、台灣微軟公共事務暨法律事務部施立成總經理（右四）、國立中正大學哲學系何宗興副教授（左四）、碩網資訊股份有限公司王威捷台灣商務總監（右三）、中央研究院歐美研究所之行助研究員（左三）、經濟部工業局電子資訊組資訊科林青欽科長（右二）、財團法人工業技術研究院技術移轉與法律中心林盈平組長（左二）、財團法人資訊工業策進會科技法律研究所張瑞星所長（右一）、財團法人資訊工業策進會科技法律研究所顧振豪副所長（左一）

再者，政府資助的單一科研計畫成果，理應加以擴散，而非鎖在某個實驗室，但擴散範圍僅限於最終研究成果？或應涵蓋科研計畫衍生研究資料的授權與運用？確實值得深入探討。蔡志宏執秘期許將論壇講者分享的實戰心得，帶回政府部門為參考及研議，以使後人避免重蹈覆轍的痛苦經驗。

資策會科技法律研究所所長張瑞星表示，本次論壇聚焦方向在於 AI、資料運用相關法制探討。針對 AI 可能發生的失誤，舉凡失誤前可透過哪些規範與監管機制來預防，及失誤後的責任歸屬，皆涉及 AI 倫理準則和法規課題；至於資料運用相關法制問題，包括資料銀行平臺如何建立、資料擁有者與使用者的雙向關係如何規範，加上 My Data 的運用、風險、適法性、個資保護等種種環節，都亟待進一步釐清。

張瑞星所長強調，針對上述議題，資策會科所法不僅有長期深入研究，同時密切觀測美國、歐盟相關法制走向，因而累積豐富的研究成果，將透過各場次議題加以分享，並和與談學者專家展開意見交流，所有論點都將回饋予政府，觸發更多政策性的研究與討論。

本次論壇聚焦三大議題，由多位學者專家從不同角度提出指導與建言，期望有助於建立最適法規。「人工智慧風險管控趨勢」場次，著眼於 AI 之法律規範面的討論熱度較低，未來從弱 AI 逐漸發展為強 AI，技術上可能產生極高不確定性和風險，需及早審視相關法律及倫理問題；與此同時，部份舊有法規已難因應新興科技風險，亟待重新調整，於該場次也一併做討論。

「資料經濟法制」場次，安排法律、政策、應用實務等多方利害關係人參與討論，期能跳脫過往「談資料經濟總是談得很『法律』」之格局，以更宏觀的角度，全面盤點資料經濟在市場機制、政府政策及相關實務領域所面臨的挑戰。至於「政府資助科研計畫之研究資料運用開放」場次，從「研究資料開放運用的可能領域及效益」、「研究資料管理開放運用機制之適切建構方向」及「研究資料管理開放機制所需配套措施或其他規劃方向」等三大重點進行探討，期能針對科研計畫實務的研究資料開放環境有架構性的意見交流。

總括而論，隨著大數據及人工智慧浪潮來襲，逐漸浮現愈來愈多複雜、亟待解決的難題，例如「哪些是合法可被利用的數據」、「法令是否造成數據被使用之障礙、有沒有辦法排除」、「AI 模型與運算技術、如何有效化解公平性和偏見疑慮」、「政府的科研資助計畫如何針對『研究資料』的開放、運用予以釐清及管理」等等爭議，急待各界集思廣益、共謀解決對策，加速擊建各方皆贏之有利法制環境。

(行政院國家科學技術發展基金管理會廣告)



上稿時間：2019年10月16日

新聞來源：<https://www.cna.com.tw/postwrite/Detail/262458.aspx#.XdyOy5MzZhH>

文章標籤

